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15-007

##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于2014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 公司全资子公司许昌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公

司使用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浦发银行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5年JG281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281期

2. 发行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

3. 币种:人民币

4. 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回购、同业金融债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5. 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6. 产品代码:1101158281

7. 认购理财产品金额:6,000万元

8. 理财产品收益:5.1%/年

9. 投资期限:6个月

10. 产品收益率:2015年04月03日

11. 产品到期日:2015年10月08日

12. 产品到期收益:153万元

13. 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兑付日为产品到期日或乙方行使提前终止权时的提前终止日当天,如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为非工作日,则兑付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到期日与实际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乙方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

14. 甲方提前赎回权:在本产品中甲方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5. 乙方提前终止权:若在2015年04月29日的3个月Shibor低于35%,浦发银行有权但无义务,相应在2015年07月01日提前终止本产品,浦发银行在提前终止后1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官方网站发布信息,无须另行通知客户,客户无提前终止权。

16.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7. 公司全资子公司许昌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公

司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浦发银行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5年JG281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281期

2. 发行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币种:人民币

4. 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中央票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回购或票据购买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5. 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6. 产品代码:1101158281

7. 认购理财产品金额:5,000万元

8. 理财产品收益:5.1%/年

9. 投资期限:6个月

10. 产品收益率:2015年04月03日

11. 产品到期日:2015年10月08日

12. 产品到期收益:127.5万元

13. 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兑付日为产品到期日当天或在乙方行使提前终止权时的提前终止日当天,如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为非工作日,则兑付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到期日与实际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乙方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

14. 甲方提前赎回权:在本产品中甲方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5. 乙方提前终止权:若在2015年04月29日的3个月Shibor低于35%,浦发银行有权但无义务,相应在2015年07月01日提前终止本产品,浦发银行在提前终止后1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官方网站发布信息,无须另行通知客户,客户无提前终止权。

16.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7. 公司全资子公司许昌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公

司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浦发银行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5年JG281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281期

2. 发行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币种:人民币

4. 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中央票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回购或票据购买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5. 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6. 产品代码:1101158281

7. 认购理财产品金额:4,500万元

8. 理财产品收益:5.1%/年

9. 投资期限:6个月

10. 产品收益率:2015年04月03日

11. 产品到期日:2015年10月08日

12. 产品到期收益:114.75万元

13. 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兑付日为产品到期日当天或在乙方行使提前终止权时的提前终止日当天,如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为非工作日,则兑付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到期日与实际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乙方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

14. 甲方提前赎回权:在本产品中甲方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5. 乙方提前终止权:若在2015年04月29日的3个月Shibor低于35%,浦发银行有权但无义务,相应在2015年07月01日提前终止本产品,浦发银行在提前终止后1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官方网站发布信息,无须另行通知客户,客户无提前终止权。

16.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7. 公司全资子公司许昌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公

司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浦发银行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5年JG281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281期

2. 发行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币种:人民币

4. 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中央票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回购或票据购买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5. 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6. 产品代码:1101158281

7. 认购理财产品金额:4,500万元

8. 理财产品收益:5.1%/年

9. 投资期限:6个月

10. 产品收益率:2015年04月03日

11. 产品到期日:2015年10月08日

12. 产品到期收益:114.75万元

13. 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兑付日为产品到期日当天或在乙方行使提前终止权时的提前终止日当天,如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为非工作日,则兑付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到期日与实际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乙方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

14. 甲方提前赎回权:在本产品中甲方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5. 乙方提前终止权:若在2015年04月29日的3个月Shibor低于35%,浦发银行有权但无义务,相应在2015年07月01日提前终止本产品,浦发银行在提前终止后1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官方网站发布信息,无须另行通知客户,客户无提前终止权。

16.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7. 公司全资子公司许昌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公

司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浦发银行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5年JG281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281期

2. 发行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币种:人民币

4. 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中央票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回购或票据购买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5. 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6. 产品代码:1101158281

7. 认购理财产品金额:4,500万元

8. 理财产品收益:5.1%/年

9. 投资期限:6个月

10. 产品收益率:2015年04月03日

11. 产品到期日:2015年10月08日

12. 产品到期收益:114.75万元

13. 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兑付日为产品到期日当天或在乙方行使提前终止权时的提前终止日当天,如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为非工作日,则兑付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到期日与实际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乙方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

14. 甲方提前赎回权:在本产品中甲方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5. 乙方提前终止权:若在2015年04月29日的3个月Shibor低于35%,浦发银行有权但无义务,相应在2015年07月01日提前终止本产品,浦发银行在提前终止后1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官方网站发布信息,无须另行通知客户,客户无提前终止权。

16.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7. 公司全资子公司许昌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公

司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浦发银行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5年JG281期”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JG281期

2. 发行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币种:人民币

4. 投资标的: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中央票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回购或票据购买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性管理和运用结构简单、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5. 收益类型:保证收益型

6. 产品代码:1101158281

7. 认购理财产品金额:4,500万元

8. 理财产品收益:5.1%/年

9. 投资期限:6个月

10. 产品收益率:2015年04月03日

11. 产品到期日:2015年10月08日

12. 产品到期收益:114.75万元

13. 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兑付日为产品到期日当天或在乙方行使提前终止权时的提前终止日当天,如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为非工作日,则兑付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到期日与实际存款本息和产品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乙方营业时间内资金到账。

14. 甲方提前赎回权:在本产品中甲方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5. 乙方提前终止权:若在2015年04月29日的3个月Shibor低于35%,浦发银行有权但无义务,相应在2015年07月01日提前终止本产品,浦发银行在提前终止后1个工作日内在营业网点或网站或以其官方网站发布信息,无须另行通知客户,客户无提前终止权。

16.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17. 公司全资子公司许昌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公

司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向浦发银行购买